附件

2023年柳北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点任务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1 | 开办企业 | 进一步便利企业开立银行账户 | 优化新登记企业开立银行账户流程。商业银行根据预约要求和电子营业执照信息，按简易流程为企业开立基本存款账户后，经企业授权同意，通过“一窗通”平台及时将相关信息推送给税务、社保、医保、住房公积金管理等部门。提高商业银行对电子执照的认可度，进一步推进简易开户服务工作，提高企业开户效率。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市场监管局 | 政管办、人社局、住建局 |
| 2 | 开办企业 | 便利企业分支机构、连锁门店信息变更 | 实现分支机构统一信息（公司名称、经营范围）集中统一办理。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市场监管局 | 政管办 |
| 3 | 开办企业 | 提高设立分支机构便利度 | 在不直接涉及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的领域，对医疗器械批发等行业高频办理的经营许可证，允许企业在设立经营项目相同的分支机构时，作出相应承诺后，可以不再办理相同的行政许可证，便利企业扩大经营规模。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市场监管局 | 区卫健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4 | 开办企业 | 完善柳州数字标准地名地址库 | 完善全市数字标准地名地址库，为开办企业实施住所（经营场所）标准化登记提供信息化支撑。 | 2023年12月31日 | 市公安局柳北分局，市场监管局、自然资源局、民政局、住建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区政管办，各有关单位 |
| 5 | 开办企业 | 推行企业住所与经营场所标准化登记 | 配合市级将柳州市数字标准地名地址库应用于企业登记注册业务工作，实现住所房屋产权证明信息、不动产权证书编号、路名等信息与数字标准地址数据信息在线比对核验，在便利住所登记的同时，防患虚假住所（经营场所）等突出风险，进一步提升登记机关对企业申报地址真实性的识别效能。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市场监管局 | 区政管办，市公安局柳北分局，民政局、住建局、自然资源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6 | 开办企业 | 探索复制推行“企业服务码”试点范围 | 争取上级主管部门支持，在全市探索复制推行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企业服务码”国家试点经验，把企业经营所涉及的许可事项相关信息关联整合到企业名下，依托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营业执照二维码，推进市场主体证照信息的整合应用。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市场监管局、发改局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各有关单位 |
| 7 | 开办企业 | 实行“一照多址、一市一照” | 允许市内经营的企业分支机构将其经营场所登记在隶属商事主体营业执照上，无需另行办理分支机构营业执照。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市场监管局 | 政管办、政务网络服务中心 |
| 8 | 开办企业 | 推行市场监管领域准入一体化登记 | 推行市场监管领域准入一体化登记，实现“企业登记注册”等更多高频事项“一件事一次办”，探索变更登记“一键通”改革。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市场监管局 | 政管办 |
| 9 | 开办企业 | 落实歇业备案制度 | 配合落实市级社保相应配套措施，使歇业制度在帮扶市场主体纾困解难中发挥更积极的作用。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人社局，柳北税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区市场监管局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10 | 开办企业 | 提高新登记企业网上办理率 | 新登记企业全程网办率达到95%。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市场监管局、政管办 | 市公安局柳北分局，人社局、住建局，柳北税务局 |
| 11 | 开办企业 | 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 | 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严格落实“全国一张清单”管理模式。研究建立健全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事项与现有审批流程相适应的准入机制和审批机制，推动落实清单事项网上办理，做好实施市场准入的相关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案例归集和通报制度，畅通市场主体对隐性壁垒的意见反馈渠道，完善处理回应机制。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发改局、商务局、市场监管局、政管办按职责分工负责 |  |
| 12 | 人力资源服务 | 优化就业服务 | 配合市级开展“就业暖心·桂在行动”专项服务活动，组织“春风行动暨就业援助月”、民营企业招聘月等系列活动，加大线上线下信息发布力度和招聘活动密度，全年举办线上线下招聘活动12场次以上。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人社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13 | 人力资源服务 | 完善劳动争议多元调解机制 | 明确劳动争议调解组织、调解员、调解办案等工作规范和具体建设要求，推进劳动争议调解“一中心、多工作室、多站点”平台体系的规范化建设和统一化管理。强化各区调解组织架构及人员队伍建设，全面提升劳动争议调解工作规范化、专业化、数字化水平。2023年调解成功率70.3％以上，拖欠农民工工资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达到98%。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人社局 | 各有关单位 |
| 14 | 人力资源服务 | 新增高技能人才 | 配合市级完成新增高技能人才1600人目标任务。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人社局 | 各有关单位 |
| 15 | 人力资源服务 | 聚焦“引育用留”做好人才发展工作 | 配合执行自治区相关人才政策，落实《广西高层次人才集聚三年行动计划》《自治区1+2+N人才发展示范区建设总体方案》。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及各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16 | 人力资源服务 | 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 | 实施柳州市人才新政，配合柳州市做好自治区特聘专家、广西人才小高地和自治区高层次人才认定等重大人才项目的申报初评及推荐工作，配合柳州市开展重点领域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招聘活动；执行上级评审高级职称绿色通道的文件；参与自治区组织的实施海内外高端人才创新创业成果展。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人社局 |  |
| 17 | 人力资源服务 | 增强人才引领力和驱动力 | 支持人才向企业流动，配合柳州市打造一批人才团队示范平台、示范园区。。配合市级加快推进国家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建设，落实柳州市推进国家级柳州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发展相关政策。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人社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
| 18 | 人力资源服务 | 强化企业用工保障 | 开展整市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支持企业用工行动，绘制企业“用工需求地图”，推行“办不成事”受理窗口，实行“就业管家”服务模式，为企业提供政策咨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人社局 | 各有关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  |  | 询、企业招用工、技能培训等一站式服务。 |  |  |  |
| 19 | 人力资源服务 | 降低企业用工成本 |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委托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为企业提供用工服务。落实助企纾困政策，降低企业用工成本，推行企业吸纳就业、社会保险补贴等惠企政策“直补快办”。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人社局 | 各有关单位 |
| 20 | 办理建筑许可 | 解决信息重复录入问题 | 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与自然资源部门的规划审批系统、发展改革部门的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以及生态环境、林业等国垂、区管系统的对接，进一步规范工程建设项目单一窗口申请、信息一次填报、材料一次上传、过程信息和审批结果信息实时共享，解决信息重复录入问题。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住建局、自然资源局 | 区发改局、农业农村局、政管办，柳北生态环境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21 | 办理建筑许可 | 深化“多测合一”改革 | 配合市级推进实施竣工验收和不动产登记阶段竣工测量、不动产测量合并测绘，进一步将勘测定界测绘、地籍测量合并为一个测绘事项，实现同一阶段一次委托、成果共享。 | 2023年12月31日 | 区自然资源局、住建局 | 各有关单位 |
| 22 | 办理建筑许可 | 推动产业园区规划环评与项目环评联动，对园区内建设项目按环境风险进行分类管理，优化项目环评流程 | 配合市级在环境质量符合国家相关考核要求、环境管理体系较为健全的产业园区，探索入园建设项目环评改革，对环境风险低的项目免于环评审批，对位于同区域且同行业类型的中等风险的项目采取“打捆”环评审批，对高风险的项目优化评价内容，推进规划环评与项目环评联动，避免重复评价。在符合园区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要求的基础上，对国家级经开区内的重大制造业项目依法简化项目环评内容，压缩审批时间，优化审批服务；对符合生态环境准入要求的项目加快环评审批。 | 2023年12月31日 | 柳北生态环境局 | 区住建局，各有关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23 | 办理建筑许可 | 实行工程质量分类监管 | 建立基于项目类型、结构安全、施工安全危险性、企业现场管理水平等风险因素分类的差异化现场质量监督体系。 | 2023年12月31日 | 市住建局 | 各有关单位 |
| 24 | 办理建筑许可 | 加快推进区域评估成果共享，推行工业项目“标准地”改革 | 开展“标准地”区域评估和普查，推进区域评估结果和普查意见免费共享。全面简化、优化工业用地规划报建审批程序，完善“带产业项目”和“带设计方案”出让模式，进一步提升服务效能，推动实现“拿地即可开工”。配合柳州市制定“标准地”改革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和评估考核方案，形成年度“标准地”改革综合评价报告。 | 2023年12月31日 | 区自然资源局、发改局、政管办、园区管委会、住建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
| 25 | 办理建筑许可 | 保障项目用地需求 | 通过创新产业用地分类、鼓励土地混合使用、提高产业用地容积率上限、预留产业发展空间资源 | 2023年12月31日 | 区自然资源局、园区管委会 | 各有关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  |  | 等措施，满足引进项目用地需求。贯彻执行完善开发区节约集约评价考核指标新体系，按实际控制或管理面积实事求是考核节约集约水平。 |  |  |  |
| 26 | 办理建筑许可 | 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数据质量 | 并联审批率达到80%，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审批数据10分钟内共享比例平均数达到96%。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住建局 | 各有关单位 |
| 27 | 办理建筑许可 | 推动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全流程服务、区政设施接入“三张网”数据融合建设，实现全程网办 | 打通“一张网”，加快推进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与广西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环评审批系统、工程项目建设审批管理系统对接，实现数据融通。扩展“一张网”，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在线审批，实现行政审批、备案、评估评审、中介服务、市政公用服务等事项全部网上申报、并联审批、信息公开、协调监管。接入“一张网”，大力推进市政公用服务联合报装接入。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住建局 | 各有关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28 | 办理建筑许可 | 压缩工业项目用地平均供地时间 | 2023年工业项目用地平均供地时间不超过35天（供地时间计算始点为发布土地出让公告时间，计算终点为签订成交确认书时间）。 | 2023年12月31日 | 区自然资源局、园区管委会 | 各有关单位 |
| 29 | 办理建筑许可 | 提高用地保障服务质量和效率 | 配合市级推行重大项目用地“三方联动”（三方：项目建设用地区直单位、市县人民政府、项目建设单位）和“分级分类”服务保障机制，加强用地保障统筹调度和上门服务，提高用地保障服务质量和效率。 | 2023年12月31日 | 区自然资源局、发改局、住建局、园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 区工信局，各有关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30 | 办理建筑许可 | 落实企业投资承诺制规定 | 配合市级实行“一次委托、联合测绘、成果共享”，深入推进“联合集成办理”。 | 2023年12月31日 | 区自然资源局、住建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各有关单位 |
| 31 | 办理建筑许可 | 提升投资建设水平 | 全面梳理计划新开工项目堵点问题，健全投资项目代办帮办机制，重点解决项目审批手续难、园区设施不配套、沉淀资金久、“半拉子”工程等问题。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住建局、自然资源局、园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 区教育局、工信局、文体广旅局、发改局，各有关单位 |
| 32 | 办理建筑许可 | 加强广西工程建设领域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应用 | 加强“广西工程建设领域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应用，提升企业获得感。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住建局 | 各有关单位 |
| 33 | 办理建筑许可 | 加快工业园区建设 | 多渠道筹措资金，推进园区道路、给水、排水、电力等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提升政务服务、人才服务和生活配套能力，提高园区综合竞争力、承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 2023年12月31日 | 园区管委会、区工信局、财政局、发改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区住建局、自然资源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34 | 政府采购 | 完善政府采购诚信体系，推进政府采购信用管理 | 严格落实涵盖政府采购各方主体、政府采购全流程的诚信制度，将失信主体的违法行为推送至市、自治区、国家三级政府采购网和信用中国（广西）网上公开，对失信主体依法进行处理，努力打造“不敢失信、不能失信、不愿失信”的政府采购环境。 | 2023年12月31日 | 区财政局 |  |
| 35 | 政府采购 | 推动政府采购领域电子证照、电子签章的应用 | 鼓励各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采用电子营业执照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在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报名环节，实现政府采购平台自动获取供应商营业执照相关信息，申请人免于提交基础资料。发挥电子营业执照、电子印章、电子签名等新技术优势，实现政府采购电子合同签订，提高异地企业合同签订的效率。 | 2023年12月31日 | 区财政局 | 区政管办、区市场监管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36 | 政府采购 | 加快采购项目资金支付速度 | 对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项目，采购人需在收到发票后30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 2023年12月31日 | 区财政局 |  |
| 37 | 政府采购 | 支付预付款 |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的采购人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比例的，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3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50%；项目分年度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金额的30%；采购项目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10%。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预付款从其规定。 | 2023年12月31日 | 区财政局 |  |
| 38 | 政府采购 | 加强政府采购公正、公平评审 | 严格规范全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政府采购领域评审过程出现人为干预、信息泄露等风险，所有政府采购项目进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或代理机构自设电子评标场所评审的，代理机构人员原则上不得进入评标区域。 | 2023年12月31日 | 区财政局 |  |
| 39 | 政府采购 |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意向公开 | 除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电子卖场等小额零星采购和由集中采购机构统一组织的批量集中采购外，按项目实施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服务采购均应当公开政府采购意向。因严重自然灾害和其他不可抗力等突发事件以及不可预见的原因所实施的紧急采购项目，可不公开政府采购意向。 | 2023年12月31日 | 区财政局 |  |
| 40 | 招标投标 | 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 | 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进入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电子化率提升到80%以上，推动CA数字证书互认。 | 2023年12月31日 | 区招标办 | 区政管办、住建局、交通运输局、农业农村局、政务网络服务中心 |
| 41 | 招标投标 | 清理设置非必要条件排斥潜在竞争者行为 | 清理取消企业在招标投标方面存在的差别化待遇，清理通过划分企业等级、增设证明事项、设立项目库、注册、认证、认定等非必要条件排除和限制竞争的行为。 | 2023年12月31日 | 区招标办 | 区住建局、交通运输局、农业农村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42 | 招标投标 | 提高公共资源交易的规范性、高效性、公平性 | 深化公共资源交易改革，积极推行专家“随机工位制”远程评标方式，坚决破除“人情标”“讨论定标”等评标乱象。 | 2023年12月31日 | 区招标办 |  |
| 43 | 招标投标 | 及时清退应退未退的沉淀投标保证金 | 清理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历史沉淀投标保证金，及时向社会公开清理结果。 | 2023年12月31日 | 区招标办 | 区发改局、财政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农业农村局 |
| 44 | 获得电力 | 健全完善政企协同办电工作机制 | 超前对接重点产业链企业用电需求，解决企业诉求，持续提升客户办电“获得感”。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工信局、发改局，市公安局柳北分局，市场监管局、园区管委会，柳州供电局柳北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各有关单位 |
| 45 | 获得用水用气 | 加强价格监管 | 加强水、电、气等价格监管，严禁强制捆绑销售等行为，加大抽查检查力度，依法查处价格违法违规行为。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市场监管局 | 区发改局，柳州供电局柳北分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46 | 获得用水用气 | 开展城市水气等管道和设施普查 | 运用调查、探测等多种手段，摸清柳州市老旧管道和设施底数，制定水气等老化管道项目清单和分年度改造计划，实现城市供水与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方案有效对接、同步推进实施。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住建局 | 区市场监管局 |
| 47 | 获得信贷 | 财政专项支持中小型企业 | 对产品有市场、项目有前景、技术有竞争力的中小企业，以及劳动力密集、社会效益高的民生领域服务型中小企业给予专项财政支持。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工信局、财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
| 48 | 获得信贷 | 完善个体工商户金融服务 | 鼓励和引导金融机构利用再贷款、“桂惠贷”、融资担保等支持政策，加大个体工商户金融支持力度。 | 2023年12月31日 | 区财政局，人民银行柳州市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柳州监管分局按职责分工 | 区市场监管局 |
| 49 | 获得信贷 | 完善金融服务降低企业成本 | 整治不合理抽贷断贷，清理融资不必要环节和附加费用。鼓励银行全面提供简易开户免费服务。 | 2023年12月31日 | 区财政局 | 区市场监管局 |
| 50 | 获得信贷 | 完成应收账款确权 | 引导核心企业完成应收账款确权等工作，支持上下游中小企业融资。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工信局 | 区财政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交通运输局、发改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51 | 获得信贷 | 加大“桂惠贷”投放力度 | 力争“桂惠贷”全年惠及1万户市场主体以上。根据自治区、柳州市政策，通过适当调整部分产品贴息范围、贴息比例、贴息上限等措施，进一步优化产品设置和投放结构，持续引导金融机构聚焦普惠领域和重点产业，不断提升对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首贷户”以及入库白名单企业的投放量、惠及面和精准度，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质效和重点产业融资保障能力。 | 2023年12月31日 | 区财政局 |  |
| 52 | 获得信贷 | 持续推进企业上市 | 配合柳州市实施企业上市专项行动计划，支持创新能力强和发展潜力大的企业上市（挂牌）。 | 2023年12月31日 | 区财政局 |  |
| 53 | 获得信贷 | 加大优质企业挖掘力度 | 深入推进区域性股权市场区块链建设工作，持续夯实“专精特新”板块，建立孵化、培育、规范企业的分层服务体系。 | 2023年12月31日 | 区财政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54 | 获得信贷 | 多措施强化金融纾困帮扶力度 | 实施精准调度，开发“桂惠贷—纾困稳企贷”，加大对受疫情影响较大的交通、住宿、文旅等行业的支持力度。 | 2023年12月31日 | 区财政局 |  |
| 55 | 获得信贷 | 多渠道缓解企业成本上涨压力 | 鼓励期货经营机构开展中小企业套期保值业务培训，支持期货经营机构通过场内期货、期权业务为中小企业提供期货套期保值服务。 | 2023年12月31日 | 区财政局 | 区商务局 |
| 56 | 获得信贷 | 建立健全“桂惠贷”名单制产品准入与退出机制 | 明确准入条件、申请程序以及动态调整规则，引导金融机构重点支持工业、中小微企业、民营企业和涉农领域，提高“桂惠贷”投放精准度和便利度。 | 2023年12月31日 | 区财政局 | 区工商联、工信局、区市场监管局、乡村振兴局，各有关单位 |
| 57 | 获得信贷 | 推进“桂惠贷”与工业振兴支持政策联动 | 对列入“双百双新”“千企技改”的项目，实行投资补助和制造业中长期项目等贷款贴息政策叠加。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工信局、财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区市场监管局、乡村振兴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58 | 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 进一步提高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成效 | 开展知识产权案件集中管辖试点，优化检察机关知识产权案件管辖，探索知识产权检察集中统一履职。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人民检察院 | 市公安局柳北分局，各有关单位 |
| 59 | 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 建立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机制 | 配合落实案件分级指导制度；健全海外知识产权风险防控体系，建设自治区海外知识产权风险防控分中心和工作站，推动海外知识产权观察企业工作。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市场监管局 | 区商务局 |
| 60 | 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 强化知识产权代理机构监管 | 配合柳州市开展专利代理“双随机一公开”联合监管，完成年度柳州市分配抽查专利代理机构数量任务。落实专利代理违法行为监管联动机制，及时查办专利代理违法线索，加强对商标恶意注册的执法和对非正常专利申请的处理。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市场监管局 | 各有关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61 | 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 建设知识产权保护社会治理网 | 充分发挥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作用，为企业提供公益服务。开展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站运行情况评估，提升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水平。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市场监管局 | 各有关单位 |
| 62 | 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 提高知识产权保护直通车服务覆盖率 | 2023年全市知识产权保护直通车入库重点企业增长10%。知识产权保护直通车企业库内重点企业服务覆盖率90%（含）以上。按照柳州市工作部署要求，完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为企业提供知识产权公共服务。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市场监管局 | 各有关单位 |
| 63 | 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 推动专利技术转移转化 | 落实广西专利转化专项计划，配合完成柳州市中小微企业目标任务，接受高校院所专利转让、许可，推动专利技术转移转化。 | 2023年12月31日 | 区财政局、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区教育局、科技局、工信局 |
| 64 | 对外开放 | 增强外贸企业实力 | 加快新兴市场开拓，巩固传统市场。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商务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65 | 对外开放 | 实际利用外资 | 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全区实际利用外资资金任务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商务局 | 区科技局、工信局、资促局，各有关单位 |
| 66 | 对外开放 | 企业“走出去”综合服务 | 加强对企业指导服务，不断提升“走出去”综合服务水平，支持柳州优势企业“走出去”，布局海外市场。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商务局 | 区发改局、工信局 |
| 67 | 对外开放 | 维护产业链、供应链稳定 | 引导支持下游加工型企业与上游原材料供应商进行供需衔接，建立长期稳定的供需合作关系。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工信局、园区管委会 |  |
| 68 | 对外开放 | 探索涉外“一件事”集成服务 | 配合柳州市在跨境投融资、跨境产业合作、沿边开放合作等领域探索涉外“一件事”集成服务。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商务局 | 区工信局、投促局 |
| 69 | 纳税 | 压缩出口退税办理时间 | 落实出口退税智能化办税，实行申报无纸化、备案单证电子化和实地核查“容缺办理”，配合柳州市研发退税业务流程和税收函调业务流转可视化功能，以风险可控为前提，进一步压缩出口退税办理时长。全区一、二类出口 | 2023年6月30日 | 柳北税务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  |  | 企业正常出口退税平均办理时间不超过3个工作日。二类出口企业退税3个工作日内办结。 |  |  |  |
| 70 | 纳税 | 实现电子发票无纸化报销、入账、归档 | 配合做好扩大电子发票电子化报销、入账、归档的应用范围。加强业务培训，广泛宣传解读电子发票电子化报销、入账、归档的规章制度和标准规范。 | 2023年12月31日 | 区财政局、商务局、档案局，柳北税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各有关单位 |
| 71 | 纳税 | 健全涉税（费）争议解决机制 | 严格贯彻执行《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公告2023年第1号），收集有关执行意见建议。充分发挥税（费）争议咨询调解中心作用，拓宽争议解决渠道，切实化解争议，促进纳税遵从。 | 2023年12月31日 | 柳北税务局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72 | 纳税 | 推行“陪伴式”办税缴费服务 | 依托征纳互动平台为有需求的纳税人提供线上“网联网”的“陪伴式”服务，实时在线辅导纳税人办税。完善办税服务厅“自助办税体验区”建设，积极引导纳税人自主办税，并为有需求的纳税人提供“肩并肩”的“陪伴式”服务。设置“办税辅导员”全程跟踪纳税人办税过程，收集并改进各类办税问题和诉求。 | 2023年12月31日 | 柳北税务局 |  |
| 73 | 纳税 | 简化办税缴费流程 | 落实应用企业电子签章。配合推动广西电子税务局更多税费事项“全流程自主办结”，并逐步扩大审核办结类事项“机审办结”和“自行申报、事后监管”范围。 | 2023年12月31日 | 柳北税务局 | 区政管办 |
| 74 | 纳税 | 按场景整合精减电子税务局税费业务办理环节 | 聚焦复杂业务操作繁琐的问题，配合按场景整合精减电子税务局税费业务办理环节，简化系统操作步骤，全面推广应用广西税务APP，实现税费事项“一键轻松办”。 | 2023年12月31日 | 柳北税务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75 | 纳税 | 推行增值税留抵退税“报退合一” | 配合实现企业申请数据自动预填，增值税留抵退税直达快享。落实“非接触”“无纸化”“免填单”等简化办理流程模式，积极与国库沟通，争取当日完成退税。 | 2023年12月31日 | 柳北税务局 |  |
| 76 | 纳税 | 扩大“财税衔接”覆盖面 | 争取更多纳税人纳入“财税衔接”白名单，帮助纳税人将财务软件数据和购销发票数据“一键转换”，自动生成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并完成申报。 | 2023年12月31日 | 柳北税务局 |  |
| 77 | 纳税 | 提升纳税人诉求响应解决效率 | 纳税人诉求渠道知晓和实际使用率不低于80%，纳税人发起人工服务需求响应及时率不低于80%，纳税人诉求解决率90%以上。 | 2023年12月31日 | 柳北税务局 |  |
| 78 | 纳税 | 做优纳税服务“税好办”品牌 | 配合全面推进税收征管数字化升级和智能化改造，推广全面数字化的电子发票。 | 2023年12月31日 | 柳北税务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79 | 纳税 | 提升纳税服务满意率 | 借助“桂税e点通”征纳互动平台做好税费政策解读与办税缴费指引，诉求响应平均时长缩短至1分钟以内，服务满意率95%以上。 | 2023年12月31日 | 柳北税务局 |  |
| 80 | 纳税 | 深化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改革 | 积极拓展多样化便民缴款用票方式，推动非税收入全领域电子缴款。 | 2023年12月31日 | 区财政局 | 柳北税务局 |
| 81 | 纳税 | 深化“银税互动”应用 | 盘活纳税信用数据，深化“银税互动”应用，力争完成柳州市下达柳北区为诚信纳税中小微企业提供“银税互动”贷款的目标任务。 | 2023年12月31日 | 柳北税务局 | 区财政局 |
| 82 | 纳税 | 精细服务提档 | 针对上汽通用五菱“一二五”工程，量身定制税费服务方案，从落实优惠政策、提供精细服务、防范涉税风险等方面，采取团队专属联动化、服务专项精细化、数据专用智能化等税费服务举措，为提升柳州市新能源汽车研发能力和产业链水平。 | 2023年12月31日 | 柳北税务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83 | 纳税 | 打造“税务+社区”服务品牌 | 以“金税三期”等涉税（费）系统和社区网格管理系统为依托，向社区和街道长期派驻业务精湛的税务网格员，深化与社区资源共建共享，共同开展社保医保线上缴纳和税费业务线下解答服务。 | 2023年12月31日 | 柳北税务局 | 区人社局，各有关单位 |
| 84 | 纳税 | 实现同城统一涉税事项 | 梳理整合涉税事项，实现同城“统一标准、统一步骤、统一尺度、统一解答”，提升纳税人缴费人体验感。 | 2023年12月31日 | 柳北税务局 |  |
| 85 | 执行合同 | 加强信息互通 | 在法院诉讼服务中心为符合条件的当事人及其代理人提供全区人口信息查询服务。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人民法院 | 市公安局柳北分局 |
| 86 | 执行合同 | 提升审判质量效率 | 加强立案、保全、鉴定、上诉流转等案件流程节点管控，严格审限变更，落实批量案件诉前调解、示范裁判制度，落实类案强制检索制度，规范案件判前释明和判后答疑，建立案件回访制度，每年不少于10个案件。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人民法院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87 | 执行合同 | 全面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工作 | 检察机关深化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工作，进一步完善相关的制度机制，推进涉案企业合规刑事诉讼全流程适用。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人民检察院 | 区工商联 |
| 88 | 执行合同 | 商业纠纷办理时间 | 解决商业纠纷平均用时压缩至120天以内（含120天，扣除当事人申请强制执行的时间）。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人民法院 |  |
| 89 | 执行合同 | 降低办理费用 | 法院解决商业纠纷诉讼成本占索赔额比例降低至2.4%以下。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人民法院 |  |
| 90 | 执行合同 | 加快推进涉企业纠纷联动解决机制建设 | 深化诉源治理，力争实现涉企业纠纷案件审限内结案率达到95%以上。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人民法院 | 区人民检察院，市公安局柳北分局，司法局、市场监管局，各有关单位 |
| 91 | 执行合同 | 加强营商环境法治建设 | 实施法律服务进企业和免费法律咨询等专项行动。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人民法院 | 区人民检察院，市公安局柳北分局、司法局、市场监管局，各有关单位 |
| 92 | 办理破产 | 压缩收回债务所需时间 | 破产案件收回债务所需平均时间压缩至1.1年。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人民法院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93 | 办理破产 | 完善司法重整的府院联动机制 | 丰富府院联动机制内涵，扩大机制覆盖面，出台配套性保障文件，妥善解决职工因企业欠缴滞纳金无法正常享受退休待遇、破产企业档案难保管等问题。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人民法院 | 区档案馆 |
| 94 | 办理破产 | 加快破产企业的债务处置 | 加强对破产企业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地上房屋的处置，解决破产企业所涉及的续建、权证办理、用地规划及调整、综合验收、权利瑕疵土地、房产处置等问题。用足用好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等政策，允许破产企业对具备独立分宗条件，且分宗后不改变规划条件的土地和房产分割转让，针对破产案件中不动产难以处置的情形研究制定解决方案，盘活破产企业财产；对破产企业停工、在建或续建的项目，在确保工程质量和消防安全的前提下，完成续建及综合验收等工作。有效利用各类资产的多元化专业交易流转平台，提高资产处置效率和收益。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人民法院，区自然资源局、住建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柳北税务局 |
| 95 | 市场监管 | “双随机、一公开”与信用风险分类相结合提高问题发现率 | 推广使用自治区市场监管局建设的智慧市场监管系统，持续拓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部门覆盖面，全面推进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监管，实施差异化管理，增强监管的靶向性和精准性。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市场监管局 | 柳北区“双随机、一公开”联席会各成员单位 |
| 96 | 市场监管 | 严格规范监管执法行为 | 全面提升监管透明度，实行市、县（区）两级监管事项动态调整。在市场监管、城市管理、应急管理、消防安全、交通运输、生态环境等领域，完善执法工作指引和标准化检查表单，规范日常监管行为。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市场监管局 | 柳北生态环境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应急局、消防大队 |
| 97 | 市场监管 | 健全清理拖欠账款长效机制，强化专项行动效果评估，进一步做好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工作 | 无分歧欠款发现一起清偿一起，确有支付困难的于2023年9月底前明确还款计划，对有分歧欠款，加快协商解决或运用法律手段解决；严禁未批先建、先开工后立项和要求企业垫资建设的情况发生；对拖欠主体表示已解决或明确还款协议或还款计划的，将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工信局 | 区发改局、国资委、财政局、农业农村局、交通运输局、教育局、司法局、人社局、住建局、卫健局、审计局、市场监管局，各有关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  |  | 适时开展实地核查或回访，了解拖欠问题是否真正解决到位、企业是否真正满意。2023年12月31日前偿还完毕全部无分歧欠款。 |  |  |  |
| 98 | 市场监管 | 建立政务诚信诉讼执行协调机制 | 围绕完善治理协调机制、信息共享机制、失信被执行人退出机制、治理情况反馈机制四方面，形成预警通报—信息共享—实时移出—治理反馈工作闭环，推动政务诚信履约。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人民法院 | 区发改局、司法局 |
| 99 | 市场监管 | 加强数据要素市场监管 | 建立跨部门协同监管机制，加强数据要素市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推进交易异常行为发现与风险预警研究，完善数据流通交易环节监管措施，促进数据要素市场健康发展。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发改局 | 市场监管局 |
| 100 | 市场监管 | 加强网售产品质量抽检，清理规范涉企收费 | 制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计划和监督抽查实施细则，加大网络销售产品抽查力度，加大网售不合格产品案件的查处力度。持续开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市场监管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  |  | 展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治理行动，强化政府部门及下属单位的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收费、金融服务收费、公用企业价格收费等重点领域收费检查，保障各类降费政策落实到位，降低市场主体经营成本。 |  |  |  |
| 101 | 市场监管 | 建立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监管机制 | 制定任务清单，在消防安全、食品药品、环境保护、水土保持、医疗卫生等重点领域，分别确定重点监管事项、程序、对象，依据国家相关行业监管标准和信用监管规范研究制定本地区相适应的标准规范，构建全链条、全流程监管体系，提高监管效能。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市场监管局 | 区发改局，柳北生态环境局，区住建局、农业农村局、卫健局、应急局 |
| 102 | 市场监管 | 探索柔性监管方式 | 探索柔性监管方式，完善免罚清单管理制度，拓展免罚事项范围。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市场监管局、发改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区司法局、商务局，人民银行柳州市分行，各有关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103 | 市场监管 | 建立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体系 | 建立公共信用信息同金融信息共享整合机制，全面推广信用承诺制度，建立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体系。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发改局 | 区商务局 |
| 104 | 市场监管 | 梳理跨部门综合监管事项清单 | 依托“互联网＋监管”系统，梳理本地区本部门监管政策文件目录、监管资源目录、跨部门综合监管事项，确保“一张清单”管监管。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市场监管局 | 具有监管职能的各有关部门 |
| 105 | 市场监管 | 推进跨部门综合监管建设 | 依托“互联网＋监管”系统，按跨部门综合监管事项完成建设跨部门综合监管应用场景，完善监管事项清单管理、信息共享、监测预警、分析评估、证据互认、联合检查等相关功能。推动监管效能不断提升，保障高质量发展。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市场监管局 | 区市场监管局、交通运输局、区财政局，柳北生态环境局，区住建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应急局、卫健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106 | 市场监管 | 建立政府失信责任追究制度 | 建立政府失信责任追究制度，成立专门工作小组，推动解决不兑现奖励和扶持政策、不及时拨付政府各类补助资金、不履行有效合同条款、久拖不决影响民营企业发展的历史遗留问题。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发改局、财政局、投促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区工信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商务局、市场监管局 |
| 107 | 市场监管 | 建立长效督导解决机制 | 建立长效督导解决机制，对各级政府的营商环境服务对象、市场主体和群众投诉、反映的情况及时研究并推动解决，持续跟踪问效。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市场监管局、发改局、投促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区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商务局、财政局，各有关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108 | 市场监管 | 开展治理“新官不理旧账”专项行动 | 将全市各级各部门在招商引资中依法依规出台的优惠政策以及兑现承诺、履行合同协议等情况作为政务诚信重要考核依据，并纳入绩效考评。 | 2023年12月31日 | 区投资促进局、发改局、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区督查绩效办、商务局、财政局、外事办，各有关单位 |
| 109 | 政务服务 | 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大厅服务效能 | 开展全市各级政务服务标杆大厅等级评定，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以评促优，全面提升柳州政务服务大厅建设管理水平和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 | 2023年12月31日 | 区政管办 | 各有关单位 |
| 110 | 政务服务 | 优化在线帮办服务 | 推进政务服务供给与需求精准对接，实现免材料类政务服务事项“一号快办”，为公众提供便捷的“点单”式政务“外卖”。配合上级12345热线中心建立健全‘优化营商环境’专线工作机制，快速处置市场主体诉求。 | 2023年12月31日 | 区政务网络服务中心 | 各有关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111 | 政务服务 | 推进客货运输电子证照跨区域互认与核验 | 配合柳州市强化与部级电子证照系统的联网运行维护，为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证、网络预约出租汽车驾驶员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许可证、道路运输证、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等9类广西道路运输电子证照在全国范围内交互共享提供支撑，促进跨地区、跨部门互信互认；配合柳州市推动港口经营许可证、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等电子证照全区互认。配合柳州市加强与国家系统对接联网以及其他系统业务协同，确保相关电子证照跨区域互信互认与真实性核验。 | 2023年12月31日 | 区政务网络服务中心、交通运输局 | 市公安局柳北分局 |
| 112 | 政务服务 | 开展涉企审批服务“一照通行”试点 | 在设立娱乐场所审批等领域率先试点，再造涉企审批服务模式，将多业态经营涉及的多项许可事项与营业执照一次申请、并联审批，并通过营业执照归集各类许可信息，减少审批发证，推进电子证照应用，实现“一照通行”。搭建“一照通行”涉企审批服务平台，对接各审批部门业务审批系统，提供审批事项动态组合配置、智能交互指引、表单自动生成、数据自动填充等服务，实现跨领域、跨部门、跨层级、多事项一表申请、一表办理。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市场监管局、政管办按职责分工负责 | 区政务网络服务中心，各涉企审批事项职能部门 |
| 113 | 政务服务 | 推进政务服务清单标准化 | 根据柳州市工作部署，动态调整柳州市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实施清单、办事指南，健全“一张清单管到底”工作机制，持续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创新发展。配合柳州市完成分批分领域编制公布各级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实现基本要素市、县、乡、村四级统一。 | 2023年12月31日 | 区政管办，具有政务服务事项的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 各镇、街道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114 | 政务服务 | 推进政务服务事项向基层延伸 | 切实加强市、县、乡、村四级政务服务中心（站）标准化建设。推动市场监督、公安、税务等县级派驻机构事项及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事项进驻基层政务服务中心，开展“政银合作”“政邮合作”“政企合作”，编制各类合作线上线下指导目录清单。优化整合公安、税务、不动产、公积金、社保、医保、水电气、银行等自助服务功能，推动更多集成式自助服务终端向乡、村、园区、商场、楼宇和邮政、银行网点等场所延伸。 | 2023年12月31日 | 区政管办、医保局，市公安局柳北分局，柳北税务局 | 各有关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115 | 政务服务 | 加强四级帮代办服务体系建设 | 加强市、县、乡、村四级帮代办服务体系建设。持续深化以企业服务为主体的“一企来办”联通联办机制，加大对重要产业、重大项目、重点企业的服务力度。进一步增强帮代办人员力量，加强业务知识培训，完善考核激励和创新机制，不断提升帮代办服务水平。进一步推进线下大厅帮代办专区建设，梳理优化大厅帮代办服务事项目录清单，通过即帮即办、全程帮办、提前预办、特事特办等形式，推动帮代办多元化服务，打响“店小二”帮代办服务品牌。 | 2023年12月31日 | 区政管办，各镇、街道 | 各有关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116 | 政务服务 | 实现电子文件在审批部门间共享 | 依托广西数字政务一体化平台，归集项目信息、办理过程信息、审批结果等数据，将审批过程中产生的各类批复、证照等同步生成电子文件，并将其纳入电子证照库管理。企业群众申报审批事项时，对于申请材料中包含各审批部门投资审批事项办理结果的，可直接从电子证照库中获取办理结果电子材料，既方便企业群众无需重复上传申报，也实现电子文件在审批部门间及时准确共享。 | 2023年12月31日 | 区政务网络服务中心 | 各涉企审批事项职能部门 |
| 117 | 政务服务 | 加强涉企信用信息共享整合，深化大数据应用 | 加强部门数据互通共享机制建设，政府部门或金融机构能提供的相关数据，尽量避免让企业提供，减少企业助企惠企系列政策申报难度。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市场监管局，助企惠企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 区发改局、政管办、市公安局柳北分局、人社局、工信局、商务局、财政局，柳北税务局，柳州供电局柳北分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118 | 政务服务 | 进一步推动惠企政策落实 | 惠企政策直达快享，通过数据共享、流程再造、机制创新打造政策直达应用场景，将惠企政策分类为免申即享类、即申即享类和快审快兑三种兑现方式。打通亩均税收、市财政支付系统、信用监管等系统数据，对即申即享政策全面实行预拨款制，加快惠企业政策兑现。依托广西数字政务一体化平台，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完善“一企一档”功能，对企业进行分类“画像”，实现惠企政策精准匹配、快速直达、一键兑现。将相关涉企政策快速精准有效推送到目标企业，新增应享未享提醒功能，有效解决各级支持企业政策出台后“企业找不到、政府送不到”的问题。推动实现全业务网上申报，企业、单位可在线上提交申报材料，完成线上审核流程，做到足不出户申领补贴，推动“助企惠企”政策快速兑现。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发改局、财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区发改局、市公安局柳北分局、人社局、工信局、商务局、市场监管局，柳北税务局，柳州供电局柳北分局，各有关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119 | 政务服务 | 简化证明事项 | 深化拓展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强化政府部门间数据共享。深入落实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适用对象事先信用核查。加强告知承诺事中事后核查，根据证明事项特点实行分类核查，对无法通过数据共享核查相关证明事项信息的，行政机关可采取上门调查、实地核查等方式进行核验。进一步完善虚假承诺信用惩戒机制，对作出不实承诺的，依法终止办理、责令限期整改、撤销行政决定或者予以行政处罚，并纳入信用记录。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司法局 | 区发改局、政管办，具有行政许可职能的部门，各有关单位 |
| 120 | 政务服务 | 持续提升中介服务水平 | 进一步清理规范没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依据的行政许可中介服务事项。根据柳州市工作部署落实好全区各级中介服务事项名称、依据等内容的统一，依据全区印发的行政许可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及时完善柳州市行政许可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并做好动态调整。不断加大网上“中介超市”线上线下推广力度，线上配合柳州市做好行政许可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在网上“中介超市”实时展示、动态调整，使用好“中介超市”各项服务内容和服务功能。 | 2023年12月31日 | 区政管办 | 区住建局、市场监管局，柳北生态环境局 |
| 121 | 政务服务 | “互联网+政务服务” | （1）2023年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的全程网上可办率达到85%。 （2）2023年完成新发布市本级50项以及所辖县（区）完成新发布40项可兑现的惠企惠民政策。 （3）2023年完成市本级500件以及所辖县（区）完成5000件惠企惠民政策兑现办件。  （4）2023年实现市本级30项以及所辖县（区）分别实现10项惠企惠民政策“免申即享”。  （5）2023年柳州市（含县级）实现电子证照已关联应关联的政务服务事项66%以上。  （6）2023年柳州市（含县级）新增“一件事一次办”场景5个及以上。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发改局、政管办按职责分工负责 | 各有惠企惠民政策的相关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122 | 政务服务 | 持续规范中介服务 | 坚决整治行政机关违法指定中介机构、强制市场主体接受中介服务等行为，依法查处中介机构强制服务收费等行为。全面实施  行政许可中介服务收费项目清  单管理，清理规范中介服务违规  收费和不合理收费。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市场监管局 | 区发改局、财政局、柳北生态环境局、区自然资源局 |
| 123 | 政务服务 | 推行企业服务码改革 | 以电子营业执照为身份信任源点，全面关联市场主体名下证照、许可、监管、信用、档案等信息，打造“一照集成”式市场主体专属空间，推动电子营业执照在预约取号、办事授权、许可监管、融资贷款等涉企服务领域应用。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市场监督局、政务网络服务中心按职责分工负责 | 区工信局、财政局 |
| 124 | 政务服务 | 整合营商环境投诉渠道，完善民营企业诉求反映保障机制 | 涉及市场主体诉求统一由12345“优化营商环境专线”受理转办，清单化解决企业诉求。市场主体求助类工单在3个工作日内办结答复，投诉、举报类工单在10个工作日内办结答复，对未解决或不满意工单进行100%人工回访。工单处置中出现未依法履行职能、敷衍塞责等情况的，由12345热线发“整改函”督促承办单位整改；情况恶劣、造成不良影响的，12345热线视情况将线索移交营商环境管理、督查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依规依纪依法处理。 | 2023年12月31日 | 区政务网络服务中心 | 区纪委监委机关，发改局、市场监管局，各有关单位 |
| 125 | 政务服务 | 跨省通办 | 加快推进桂黔“跨省通办”改革试点工作，建立全域“跨省通办”事项负面清单。开展政务服务事项全量梳理，将法律法规明确必须在属地现场办理、必须对申请人身份信息现场核验和涉及安全保密的政务服务事项列入负面清单，负面清单之外的所有政务服务事项原则上实现全域“跨省通办”。 | 2023年12月31日 | 区政管办 | 市公安局柳北分局，区人社局、住建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民政局、民宗局，区委统战部，各有关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126 | 创新创业 | 着力培育企业技术中心 | 推进产业链创新内容和发展，围绕重点产业链持续培育认定一批自治区企业技术中心，新增认定1家，新增认定4家市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深入实施“千企技改”工程，推动新产品新技术产业化发展。积极申报并扎实推进自治区“千企技改”项目。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工信局 | 区科技局 |
| 127 | 创新创业 | 提高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数 | 完成68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数任务。 | 2023年12月31日 | 区科技局 |  |
| 128 | 创新创业 | 加大研发经费投入 | 财政每年安排的科学技术经费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分别不低于2%、1%；用好自治区下达激励企业加大研发经费投入财政奖补资金300万以上；规模以上企业年度研究开发经费投入同比提高10%以上。 | 2023年12月31日 | 区科技局、财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区工信局，各有关单位 |
| 129 | 创新创业 | 着力提升制造业数字化水平 | 提升产业创新能力。推动经济技术开发区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应用人工智能、大数据、工业云等新技术，以工业互联网平台为依托，开展智能制造，提升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水平。在产业链中运用智能采购、智能物流、供应链集成等技术，推动整体产业链融合和智能发展，对于国家级经开区智能制造优秀企业，优先支持其申报“智能制造标准应用试点”“国家高新技术产业标准化试点示范”。支持鼓励设立外资研发中心。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工信局 | 区科技局、市场监管局 |
| 130 | 创新创业 | 深化科技成果使用权、处置权和收益权改革 | 积极争取职务科技成果转化前非资产化管理改革试点，推动更多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开展科技成果赋权试点，充分调动科研人员开展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的积极性。 | 2023年12月31日 | 区科技局 | 区发改局、财政局、人社局、教育局 |
| 131 | 创新创业 | 加快推动科研领域“放管服”改革 | 配合完善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评价指标体系，优化国家科技企业孵化器及国家备案众创空间信息变更管理模式。 | 2023年12月31日 | 区科技局 |  |
| 132 | 创新创业 | 持续推进科创示范带合围工作 | 深入推进国际创新型城市建设，持续推进科创示范带合围工作。 | 2023年12月31日 | 区科技局 |  |
| 133 | 包容普惠创新 | 巩固提高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水平 | 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达到93%，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96.7%，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92.9%。 | 2023年12月31日 | 区教育局 | 各有关单位 |
| 134 | 包容普惠创新 | 提升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保持在97%及以上。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医保局 | 各有关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135 | 包容普惠 | 加强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创新 | 1.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比2022年度增长1.5%。 2.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比2022年度增长1%。  3.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比2022年度增长1%。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卫健局 | 各有关单位 |
| 136 | 包容普惠创新 | 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 提升新建城区、居住（小）区配套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力争年内达到70%。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住建局、自然资源局 | 区民政局、发改局，各有关单位 |
| 137 | 包容普惠创新 | 完善公共服务体系要素支撑 | 全区人均体育场地面积3.0平方米以上。 | 2023年12月31日 | 文体广旅局 | 各有关单位 |
| 138 | 包容普惠创新 | 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供给 | 搭建公共文化云平台（广西数字文化馆），实现区互联互通。 | 2023年12月31日 | 区文体广旅局 | 各有关单位 |
| 139 | 包容普惠创新 | 提升交通便捷程度 | 配合市级新增和更新新能源公交车比例达到90%。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交通运输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140 | 包容普惠创新 | 持续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 稳步提升柳州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达到65%目标。 | 2023年12月31日 | 区住建局 |  |
| 141 | 包容普惠创新 | 持续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 柳北区（区域）重度污染天数比例降至0%。 | 2023年12月31日 | 柳北生态环境局 |  |
| 142 | 推动建设优质工程、绿色工程、廉洁工程 | 开展谋私贪腐问题专项整治工作 | 深入开展领导干部利用职权或影响力插手工程项目谋私贪腐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盯住决策审批、招标投标、建设管理、质量监理、预算结算、竣工验收和物资采购等重要环节，瞄准“八种情形”，强化整改整治，健全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机制，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推动建设优质工程、绿色工程、廉洁工程，营造重实效、强实干、抓落实浓厚氛围。 | 2023年12月31日 | 区纪委监委机关，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按职责分工负责 | 市公安局柳北分局，财政局、审计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143 | 保障措施 | 加强组织领导 | 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优化营商环境的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自觉把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放到柳州市加快建设现代制造城、打造万亿工业强市和广西副中心城市的大局中去部署和落实。各有关单位要主动承担主体责任，认真执行本要点任务，明确责任分工和时间安排，切实履行职责。各指标牵头单位要负责做好相关指标的组织实施，确保改革措施落地见效，惠企政策精准落实，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服务。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发改局 | 各有关单位 |
| 144 | 保障措施 | 加强统筹协调 | 进一步完善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协调作用，推动年度各项改革任务落地。优化政务服务、市场主体准入和退出、市场监管、知识产权保护、外资外贸、招商引资、民营企业发展等方面的营商环境，明确目标任务和具体落实措施。各镇、街道要贯彻落实全区营商环境工作统一部署，结合实际研提具体落实举措，最大限度利企便民，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发改局、商务局、市场监管局、投促局、工商联按职责分工负责 | 各有关单位 |
| 145 | 保障措施 | 深化改革创新 | 对标国内营商环境评价体系，推进试点突破，配合柳州市打造一批具有广西特色的营商环境创新区，争创国家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发改局 | 各有关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146 | 保障措施 | 构建亲清政商关系 | 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发挥工商联对我区民营企业联络、协调、宣传作用，配合开展民营经济领域营商环境观察工作。建立“亲清”服务企业管家制度。深入开展“优环境、入百园、进万企”行动，协调解决企业痛点堵点难点问题。建立健全“优化营商环境专线”工作机制，及时归集市场主体诉求，快速处置市场主体咨询、求助、投诉、举报、建议，实现企业投诉有反馈，为市场主体生产经营活动提供更多更优服务。 | 2023年12月31日 | 区纪委、发改局、政务网络服务中心、工商联按职责分工负责 | 各有关单位 |
| 147 | 保障措施 | 优化广西营商环境“智管云”平台各项服务功能 | 配合柳州市优化广西营商环境“智管云”平台各项服务功能，持续扩大平台应用范围。推动指标实现办理数据实时共享、常态化无感监测，推动事后评估逐步向事中监控转变，进一步提升解决各类市场主体诉求能力。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发改局 | 各有关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改革方向 | 任务举措 | 完成时限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 148 | 保障措施 | 强化督查考核 | 配合柳州市通报我区十大正面典型案例和十大反面典型案例。进一步完善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工作，以评促改、以评促优，形成评价、反馈、整改有机衔接的工作闭环。持续开展优化营商环境绩效考评。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发改局 | 各有关单位 |
| 149 | 保障措施 | 加大宣传引导 | 大力宣传中央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持续宣传柳北优化营商环境的政策举措、改革成效、经验做法和典型案例。强化舆论引导，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解答公众疑问，正确引导社会预期，营造良好氛围。 | 2023年12月31日 | 区发改局 | 各有关单位 |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  |
| --- | --- |
| 抄送：区委办、区人大办、区政协办。 | |
| 柳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 2023年11月16日印发 |